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3月24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青菊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次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激励对象包括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等共21人,各激励对象均以自身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25%(当前持有的所有股票期权数量)参加行权,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数量共为870.35万股,行权价格为1.03元/股,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申请行权数量(万份)
1	谭登平	董事	59.15
2	周和华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15
3	朱钊	董事、副总经理	59.15
4	武楨	董事	59.15
5	吴木海	董事	59.15
6	刘寿增	副总经理	59.15
7	刘建军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8	许建清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15
9	周鹏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15
10	谢颖纯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15
11	高玉珠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15
12	秦杰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3	黄家清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4	于圳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5	刘晓东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6	黎智清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7	章书亮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8	李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19	陈水福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20	李绍勇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21	李振中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35
	合计		870.35

经核查，截至目前，21 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已满足激励计划中的行权条件，同意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